关于南芬区“十四五”规划纲要中期调整

的起草说明

1. 《规划纲要》调整背景

今年是实施“十四五”规划纲要承前启后的关键一年，作为规划实施的法定程序和关键环节，开展规划纲要中期调整意义重大。深入剖析实施中出现的问题及原因，结合国内外发展环境变化，对规划纲要提出阶段性修改意见，持续推动规划纲要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实施，从而推进“十四五”规划纲要的顺利实施。

1. 《规划纲要》调整情况的说明

《规划纲要》调整总的把握五条：**一是突出主题主线。**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的新部署新任务。**二是坚持服务大局。**找准南芬在全市发展大局中的坐标、方位和发力点。**三是坚持问题导向。**立足南芬爬坡过坎、转型升级的阶段性特征，坚持“三化”，即项目化落实、工程化落实、清单化管理，把风险挑战分析透，把应对之策谋划好。**四是坚持突出重点。**明确需要集中突破的领域，谋划部署一批有前瞻性、带动性的重大任务、项目、举措。**五是注重协调对接。**做好与全市《规划纲要》中期调整的有效衔接、与原“十四五”《规划纲要》上下联动、左右协同。

1. 项目推进情况

新增添能源类项目，由五大类项目调整为六大类。项目数由192个增长到200个。经过两年半的努力，累计实施140个项目，总投资225.2亿元。其中：农业类共实施8个项目，总投资1.89亿元。工业类共实施51个项目，总投资127.48亿元。服务业类共实施25个项目，总投资50.77亿元。公共服务类共实施17个项目，总投资3.79亿元。基础设施类共实施34个项目，总投资32.34亿元。新能源类共实施5个项目，总投资8.93亿元。

**2020-2022年实施“十四五”项目情况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类别 | 项目个数 | 实施个数 | 投资金额（亿元） |
| 农业类 | 12 | 8 | 1.89 |
| 工业类 | 76 | 51 | 127.48 |
| 服务业类 | 29 | 25 | 50.77 |
| 公共服务类 | 20 | 17 | 3.79 |
| 基础设施 | 57 | 34 | 32.34 |
| 新能源 | 6 | 5 | 8.93 |
| 总计 | 200 | 140 | 225.2 |

四、规划调整的整体思路

新增添新能源章节

根据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在我区《规划纲要》中增添“新能源”章节。要大力扶持发展新能源产业，不断引入风电光伏储能企业，积极促进新能源企业项目建设。同时推动新能源技术应用普及，加快推广新能源技术应用，搭建工业园区智慧能源管理平台，推动新能源交通工具和充电服务设施普及应用。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“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”，为积极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在新能源章节添加发展绿色低碳和节能降耗章节，结合我区实际，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，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，大力推广绿色建材技术，实现产业绿色升级。推动能源节约利用，控制能源消费总量，加强节能降耗，支持节能低碳产业和新能源、可再生能源发展。新添加6个新能源项目。

1. 目标调整

除原制定的主要指标体系外，此次调整还对《规划纲要》中一些具体指标提出2025年预计完成目标，这些目标均与三年行动实施方案中计划完成目标一致。

### 南芬区发展和改革局

###  2023年9月11日